

证券简称：伽力森

证券代码：830963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伽力森主食企业（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伽力森主食企业（无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2 日以书面形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本次监事会的监事 3 名，实际到会监事 3 名，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 Wang Qin 主持，经过举手表决，逐项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伽力森主食企业（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业协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16 年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向股东借款期限延期的议案》；

2015 年 6 月 1 日，公司与股东许舒雅（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签订《借款合同》，约定许舒雅向公司提供借款 650 万元，借款期限为一年。2016 年 5 月 30 日，公司与股东许舒雅（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签订《补充协议》，确认截至 2016 年 6 月 1 日，公司已归还借款 360 万元，剩余借款 290 万元，借款期限延长至 2017 年 6 月 1 日，借款利息为零。

表决结果：赞成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监事会主席 Wang Qin 因存在关联关系回避表决。

备查文件目录

(1) 《伽力森主食企业（无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伽力森主食企业（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 年 8 月 23 日

